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
網址：tyct.tw
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09 日

發文字號：(114)桃汽櫃貨溥字第 249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交通局 114 年 9 月 23 日辦理「研商大園區海沙路大貨車
禁行事宜」會勘紀錄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政府 114.10.03 桃交安字第 1140077895 號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 許崇溥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收 文 章	114年10月9日
	總號 413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320
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地址：330026桃園市桃園區廈門街66號7樓

承辦人：約僱技術員 李宣諭

電話：03-3322101#6877

電子信箱：1006432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
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安字第11400778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局114年9月23日辦理「研商大園區海沙路大貨車禁行
事宜」會勘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局114年9月19日桃交安字第1140075684號會勘通知單
續辦理。

正本：游吾和議員服務處、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園分局、桃園
市大園區公所、大園區海口里辦公處（請區公所轉知）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
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
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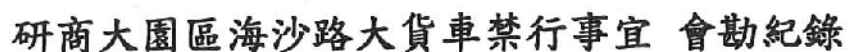
局長張新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許崇清

總幹事 姚信宗

幹事 簡家國



時間：114 年 9 月 23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4 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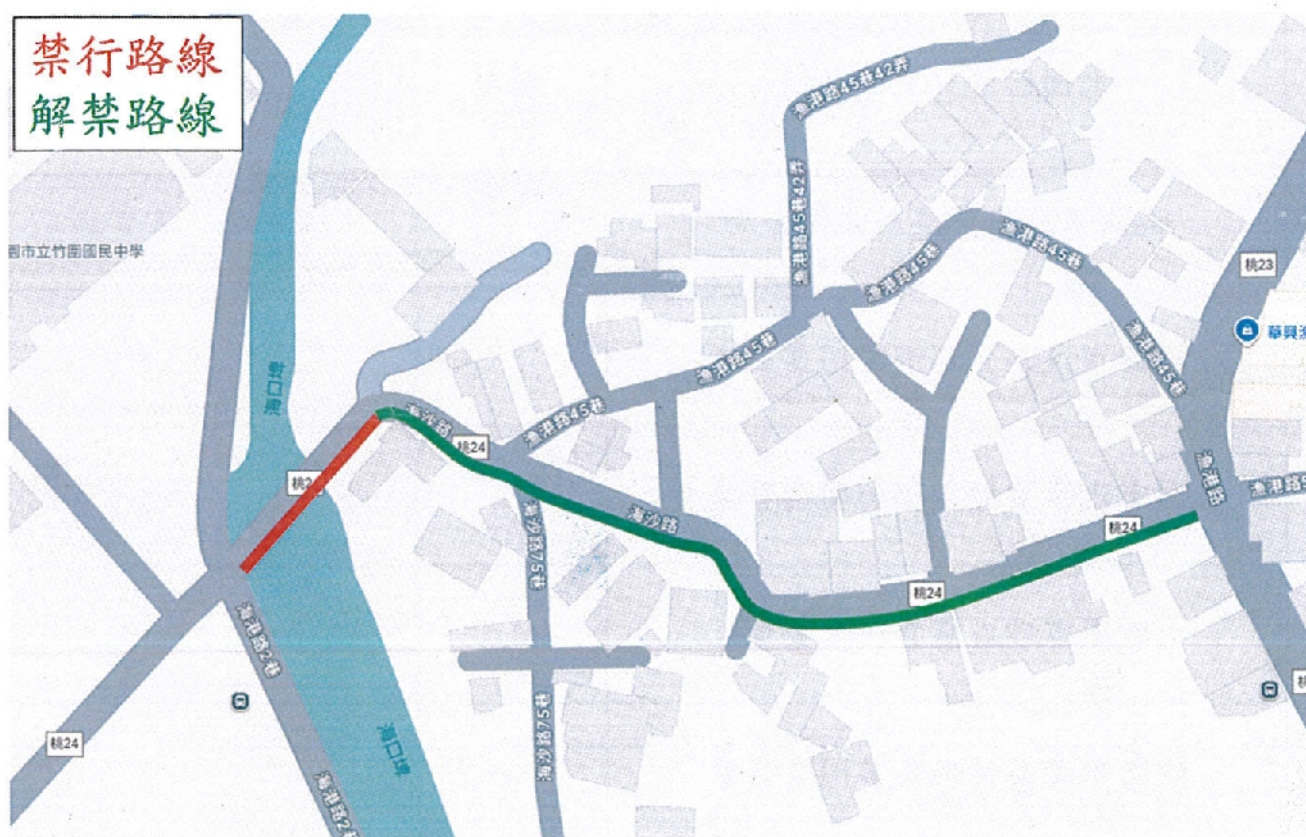
主持人：陳股長錦星（李宣諭代）

紀錄：李宣諭

出席：詳後附簽到表

會議結論：

- 一、經與會單位現場勘查討論，海沙路前因海崙橋橋面板鋼筋嚴重鏽蝕，恐影響用路安全，故設置 3.5 噸以上大貨車禁行；經里長反映海沙路尚有大貨車通行需求，決議將原禁行路線海沙路(漁港路至海港路 2 巷)修改為海沙路(海港路 118 號前至海港路 2 巷)(如下圖)。
- 二、因後續派工及公告作業尚需作業時程，有關禁行起算日期係以現場牌面為準。



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

簽到表

- (一) 案由：研商大園區海沙路大貨車禁行事宜
(二) 時間：114 年 9 月 23 日 (星期二) 下午 4 時
(三) 地點：本市大園區海沙路 14 號(福興宮涼亭前)
(四) 主持人：李宣諭代
(五) 出席單位及人員：

單位	職稱	簽名(請簽正楷)
游吾和議員服務處	副主任	李陳勛
桃園市政府養護工程處		
桃園市大園區公所		許皓宸
大園區海口里辦公處	里長	鄭宇成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大園分局	竹圍 派出所	陳永斌、王青山
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		
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		